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高职高专教育)

财务会计

(第二版)

刘尚林 主编

周新玲 杨明海 副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高职高专教育)

财 务 会 计

(第二版)

刘尚林 主编

周新玲 杨明海 副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是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高职高专教育),是在第一版《财务会计》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

本书以教育部制订的《高职高专教育会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为指导,以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为依据,以股份有限公司经济业务为主线,全面、系统地阐述了财务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操作技能。

全书共分为16章,内容包括:总论、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流动负债、长期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财务报告、债务重组和非货币性交易。

与本书配套出版的还有《财务会计习题集(第二版)》。

本书可作为高等职业院校、高等专科院校、成人高校、本科院校举办的职业技术学院及民办高校财务及相关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五年制高职院校、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及从事财会工作的社会人士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务会计 / 刘尚林主编. —2版.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6(2006重印)
ISBN 7-04-014712-2

I.财... II.刘... III.财务会计-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40119号

策划编辑	梁琦	责任编辑	巨克坚	封面设计	张楠
版式设计	王艳红	责任校对	王效珍	责任印制	韩刚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总 机 010-58581000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8.5
字 数 450 000

版 次 2001年7月第1版
2004年6月第2版
印 次 2006年6月第9次印刷
定 价 23.3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4712-01

出版说明

为加强高职高专教育的教材建设工作,2000年教育部高等教育司颁发了《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教材建设的若干意见》(教高司[2000]19号),提出了“力争经过5年的努力,编写、出版500本左右高职高专教育规划教材”的目标,并将高职高专教育规划教材的建设工作分为两步实施:先用2至3年时间,在继承原有教材建设成果的基础上,充分汲取近年来高职高专院校在探索培养高等技术应用性专门人才和教材建设方面取得的成功经验,解决好高职高专教育教材的有无问题;然后,再用2至3年的时间,在实施《新世纪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内容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计划》立项研究的基础上,推出一批特色鲜明的高质量的高职高专教育教材。根据这一精神,有关院校和出版社从2000年秋季开始,积极组织编写和出版了一批“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这些高职高专规划教材是依据1999年教育部组织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草案)和《高职高专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规格》(草案)编写的,随着这些教材的陆续出版,基本上解决了高职高专教材的有无问题,完成了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建设工作的第一步。

2002年教育部确定了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教材规划选题,将高职高专教育规划教材纳入其中。“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建设将以“实施精品战略,抓好重点规划”为指导方针,重点抓好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教材的建设,特别要注意选择一部分原来基础较好的优秀教材进行修订使其逐步形成精品教材;同时还要扩大教材品种,实现教材系列配套,并处理好教材的统一性与多样化、基本教材与辅助教材、文字教材与软件教材的关系,在此基础上形成特色鲜明、一纲多本、优化配套的高职高专教育教材体系。

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高职高专教育)适用于高等职业学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高校及本科院校举办的二级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和民办高校使用。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02年11月30日

第二版前言

本书是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高职高专教育),是在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务会计》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

本次对《财务会计》的修订,主要是依据 2001 年至 2003 年度财政部新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吸收了会计理论与实务的最新研究成果。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从结构上作了一些调整,将有些章节的内容进行了合并,同时为了避免重复,减少教材篇幅,将有些在很多章节都可能出现的内容从相关章节中抽出,作专章介绍;二是对原教材中与新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不一致的地方进行了修改,重新编写了部分章节,这是本次修订的重点;三是更注重会计实务操作。

修订后的《财务会计》,内容新颖,应用性和可操作性更强,文字阐述更加简练,理论与实践结合更加密切,适合作为各类高职高专院校财会专业及相关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在职人员的培训用书。

本书由刘尚林教授任主编,周新玲、杨明海副教授任副主编。参编人员有:刘尚林(编写第 1、2、4、6、9、15 章),周新玲(编写第 8、16 章),杨明海(编写第 11、12、13 章),刘国武(编写第 5 章),涂利平(编写第 3、7 章),颜莉(编写第 10 章),刘想姣(编写第 14 章)。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阎德玉教授对第二版书稿进行了审阅,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在此深表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高等教育出版社、湖北经济学院和很多同行的大力支持和具体帮助,在此向所有关心、支持本书编写的单位和个人表示由衷的谢意。

由于编者的知识水平有限,不当或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4 年 3 月

第一版前言

《财务会计》是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是依据教育部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会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编写的。本课程是高职高专及成人院校会计专业的主要专业课,也是经济、管理类专业的专业课之一。

本书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为指导,以《企业会计准则》、目前已经颁布施行的具体准则和最新《企业会计制度》为依据,主要以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经济业务为主线,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各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及会计处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同时,参考和吸收了有关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本书文字叙述力求做到简洁、通俗易懂;注意了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突出实务训练;具有针对性、应用性和可操作性强的特点;体现了当前高职高专会计课教学改革的要求。

本书从便于教师讲授和学生自学的角度出发,各章均有学习目标、复习思考题。同时,还编有专门的配套习题集。

本书由刘尚林任主编,设计全书的框架,拟定编写大纲和最后对全书进行总纂、定稿。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刘尚林,第1、2、4、6、9章;涂利平,第3、7、10章;刘国武,第5章;周新玲,第8章;杨明海,第11、12、13章;张艳丽,第14章。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原系主任阎德玉教授,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对编写大纲、书稿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阅,并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在此,谨致由衷的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的限制,本书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0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二节 其他资产	133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1	第八章 流动负债	135
第二节 财务会计与社会环境的关系	3	第一节 流动负债概述	135
第三节 财务会计法规	4	第二节 短期借款	136
第二章 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	14	第三节 应付及预收款项	137
第一节 货币资金	14	第四节 应付工资及应付福利费	140
第二节 支付结算业务	19	第五节 应交税金	142
第三章 应收及预付款项	33	第六节 其他流动负债	152
第一节 应收账款	33	第九章 长期负债	156
第二节 应收票据	37	第一节 长期负债概述	156
第三节 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40	第二节 长期借款	159
第四章 存货	43	第三节 应付债券	160
第一节 存货概述	43	第四节 其他长期负债	165
第二节 原材料	51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167
第三节 包装物	67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167
第四节 低值易耗品	71	第二节 实收资本	168
第五节 委托加工物资	74	第三节 资本公积	171
第六节 存货的期末计量	76	第四节 留存收益	177
第五章 投资	83	第十一章 收入	180
第一节 投资概述	83	第一节 收入概述	180
第二节 短期投资	84	第二节 主营业务收入	182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	87	第三节 其他业务收支	191
第四节 长期债权投资	95	第十二章 费用	193
第五节 投资的期末计价	101	第一节 费用概述	193
第六章 固定资产	105	第二节 生产成本	195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105	第三节 期间费用	198
第二节 固定资产取得	107	第十三章 利润	201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	113	第一节 本年利润	201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117	第二节 所得税	205
第五节 固定资产处置	118	第三节 利润分配	211
第六节 固定资产清查和明细分类核算	120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216
第七节 固定资产的期末计价	123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216
第七章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126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18
第一节 无形资产	126	第三节 利润表	236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242	第二节	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	264
第五节	会计报表附注	256	第十六章	非货币性交易	272
第六节	中期财务报告	259	第一节	非货币性交易概述	272
第十五章	债务重组	263	第二节	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处理	274
第一节	债务重组概述	263			

第一章

总 论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要求了解财务会计的概念、特点;理解财务会计与社会环境的关系;掌握财务会计的内容;熟悉财务会计的法规体系,懂得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依法从事会计工作是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的根本保证。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一、财务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经济管理的需要而产生的,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而不断发展和完善的,特别是现代管理科学渗透进入会计学科,使传统的会计获得了发展的动力,为会计学科的发展开拓了新的领域。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传统的会计逐步发展成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开创了现代会计的新纪元。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会计工作已经成为包括政府部门、投资者、债权人以及其他相关利益人了解和掌握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重要的信息来源,成为指导社会资源合理流动、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保证。

财务会计就是按照公认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法规制度的要求,运用会计学的基本理论和特有的方法,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向企业的管理者和与企业有直接和间接经济利益关系的外部集团和个人提供财务信息的一个信息系统。

二、财务会计的特点

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均是会计信息系统的子系统,它们之间既有密切联系,又有明显的区别,互为补充,互相配合,在企业经营管理中发挥着各自不同的作用。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相比,主要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 财务会计的服务对象主要是企业外部

财务会计虽然也向企业内部传输财务信息,但主要是通过对企业日常经济业务进行记录、整理、汇总和定期编制财务报告,向投资者、债权人和政府有关部门等企业外部关系人提供信息,使之可以定期而且准确地了解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保障有关各方的切身利益。

（二）财务会计工作的重点是反映过去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会计信息

财务会计主要是对企业已经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事后记录和总结,对过去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如实的反映和严格的控制。虽然财务会计工作进程中有时也面临带有预计性或未来成分的经济事项,但并没有改变财务会计主要提供历史性财务成本信息的本质特征。

（三）财务会计的主体是整个企业

财务会计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反映和监督,都是立足于某个企业生产经营的全局,把整个企业作为一个统一体且不涉及企业内部的某部门、某一车间的局部问题。在向企业外部的关系人定期报告一定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时,通常只是以若干综合性指标进行集中反映和概括说明,只是向他们报告全公司某月、某年的总括情况,而不必揭示更为详细、具体的财务信息。

（四）财务会计的工作程序比较固定

财务会计有一套严密的核算程序,即根据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根据记账凭证登记会计账簿,根据会计账簿编制会计报表,并且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表均有规定的格式。

（五）财务会计必须遵守公认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法规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是财务会计的法律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制度》是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是处理会计实务的准绳。财务会计必须严格遵守其会计原则。

三、财务会计的内容

财务会计的内容是指财务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具体内容,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六要素。财务会计六要素实际上是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构成要素。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是资产负债表的构成要素;收入、费用、利润是利润表的构成要素。

（一）资产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资产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其本质特征是在今后可以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资产按其流动性可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各种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待摊费用、存货等。非流动资产是指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包括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等。将企业的资产划为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并据此提供有关的会计信息,对企业投资者进行决策分析来说,是十分重要的。

（二）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负债按其偿还期限的长短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流动负债是指将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应交税金、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预提费用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等。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等。

（三）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包括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

（四）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收入的取得意味着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提供的劳务的价值的实现,它是对企业进行生产或从事劳务所耗费的价值进行补偿的前提。

（五）费用

费用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耗费,包括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和期间费用。

直接费用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生产和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所发生的直接支出,如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营业成本等。间接费用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所发生的间接支出,应按一定标准分配记入生产经营成本。期间费用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筹集资金和组织管理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如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

（六）利润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在财务会计六要素中,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为静态三要素,其相互关系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收入、费用、利润为动态三要素,其相互关系为:

$$\text{收入} - \text{费用} = \text{利润}$$

第二节 财务会计与社会环境的关系

一、社会环境对会计的影响

会计属于社会科学的范畴,和其他社会科学一样,会计的理论和方法都会或多或少地受到自然界和社会上许多部门各种因素的影响。这些构成和影响一门学科形成、发展和完善的各种限制因素都称为社会环境。会计的实践活动与社会环境是密不可分的。企业的会计实践活动外受国家政府、社会、投资人、债权人、往来企业等的干预或影响,内与企业各个生产经营环节密不可分。

企业会计实践活动的社会环境可以分为企业外部会计环境和企业内部会计环境两部分。企业外部会计环境主要包括:政治环境和经济环境。政治环境主要包括:社会安定程度、政策、法规的健全程度、政府机构的设置情况及其与企业的关系等。在这些因素中,法规对企业的会计活动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经济环境主要包括:通货膨胀、经济周期、市场状况、利率水平和波动状况、竞争状况和整个社会的技术状况等。企业内部会计环境主要包括:企业的历史、规模、技术状况、生产经营方式、领导作风、管理水平以及职工的业务素质等。

会计的社会环境是在不断变化的,这就要求会计能适应不断变化的社会环境。可以说,会计的建立和发展离不开一定的社会环境,会计的一系列理论、制度、准则和方法必然与当时的社会

环境相适应。随着社会环境的不断变化,会计理应作出相应的变化。例如,股份公司的出现使企业可以向社会筹集资金,企业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开始分离,于是会计信息由不公开转向向投资者公开;计算机的发明和广泛使用,使得会计工具由传统的手工操作转向现代化的计算机操作。

在影响会计的各种环境因素中,经济因素是非常重要的。如频繁的经济波动造成企业外部环境忽松忽紧,很难保证企业始终按照既定的经营方针经营,必然导致企业的销售水平变化,这给企业的资金筹措和运转带来很大的影响。政治方面的变化对会计的影响也十分明显:如国家税务部门规定了企业赢利的形成方法和计税办法;国家证监会对企业财务信息的呈报、披露以及其他财务活动作出的多种规定等。

总之,环境对会计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对会计的理论、方法和运用手段等方面。如影响制定会计准则的基本方法;影响国家经济在宏观和微观上所需的信息;影响企业内外决策者所需的信息;影响会计准则的完善程度;影响会计工作和会计人员在整个社会中的地位 and 重要性。

二、会计对社会环境的反作用

社会环境对会计理论、方法的形成和手段的运用产生影响,而会计也对社会环境具有反作用。会计通过专门的方法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记录、分类、汇总,然后形成对企业内外会计信息的使用者有用的信息。当这些会计信息作用于与企业有利害关系的国家、单位和个人时就能在重新形成的经济、文化、政治、法律等社会环境中起到一定的作用。如会计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说明会计法规存在不完善的内容,这些新情况、新问题则会促使会计工作的法规进行不断地修订和完善。又如会计对外提供的财务信息使与企业有利害关系的投资人研究企业经营状况后,重新考虑自己的投资行为,使资源进行重新分配。

会计对社会环境的主要影响是:会计信息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国家和政府部门制定对内、对外的各项经济政策;影响企业投资人和债权人的投资决策。

第三节 财务会计法规

一、财务会计法规体系

会计法规是组织会计工作,处理会计事务应遵循的有关法律、制度、规章的总称。会计工作是一项重要的经济管理工作。为了规范会计工作,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使我国会计真正成为“国际商业语言”,加强会计工作的法制建设,建立和健全会计法规体系,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的第二次修订,标志着我国会计工作法制化进入了一个重要的历史阶段,正在对会计与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重要的作用。

我国会计法规建设目前基本上形成了以《会计法》为中心,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为基础的相对比较完善的法规体系,该体系包括三个层次,即会计法、行政法规和会计制度。

《会计法》是我国会计工作的根本大法,是从事会计工作,制定其他各种会计法规的依据。它规定了会计工作的基本目的、会计管理权限、会计责任主体、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的基本要求、会计人员和会计机构的职责权限,并对会计法律责任作了详细规定。行政法规是指国务院规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规条例等,主要有《总会计师条例》、《会计专业职务试行条例》等。我国

1993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是以财政部部长令形式发布的,也具有行政法规的性质。会计制度是由会计法明确赋予财政部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规章,如《企业会计制度》等。

二、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于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85年5月1日起施行。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再次对《会计法》进行了修订,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会计法》共52条,分为:总则,会计核算,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法律责任,附则等七章。

三、会计核算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会计核算制度是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企业会计法规体系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会计核算制度包括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补充规定、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等。

(一) 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是恰当地进行会计工作的行为规范,是处理会计工作的指导方针,是人们在长期的会计实践中积累的经验上升为理论的高度概括,进而可以再指导实践,是会计理论的一个组成部分。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了会计工作的质量要求,规定了各种会计要素的确认和计量规则,规定了各类经济业务的具体会计处理的程序和方法。因此,企业会计准则是会计处理的规则和准绳。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两个层次。

1. 基本准则

我国的基本准则发布于1992年11月30日,于1993年7月1日起在全国所有企业施行。基本准则规定了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会计要素、各主要项目的核算原则以及财务会计报告的基本要求。基本准则是制定会计核算制度的依据,也是制定具体准则的依据。内容如下:

(1)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它也称会计基本假设,是指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所作的合理设定,是建立会计原则的基础。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四个方面。

会计主体也称会计实体,是指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经济组织和责任实体。会计主体是一个独立的整体,实行独立核算,它不仅要把会计主体之间的经济关系划分清楚,而且还应把企业的资产与负债同它的所有权拥有者的其他资产、负债分离,同它的职工个人的资产、负债分离。只有从会计主体出发,才能够独立地核算盈亏,确定它所承担的经济责任,从而才有可能考核它的经济效益。划分会计主体的目的就是要使各个主体的经济责任、经济权利和经济利益能够通过会计核算严格地划分清楚,正确反映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持续经营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是以企业将会长期地、按既定的经营方针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为前提。换言之,是假设会计主体在可以预见的未来能正常经营,不会停业清理。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企业所拥有的经济资源将按原定的用途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使用,企业所承担的债务

也将按承诺的条件得以清偿。持续经营为财产计价和费用分配等问题提供了前提条件。

会计分期是指将企业持续不断的生产经营活动人为地分割为一定的期间,以便及时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分期是一种假设,企业的经营活动实际上并未因会计期间终了而停止。因此,对跨会计期的经济业务,必须采取合理的账务处理方法,如固定资产折旧,待摊费用的摊销等,以便分期计算经营成果。通常以一年为一个会计期间,称为会计年度。我国的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度,即从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此外,企业还需按半年度、季度、月份编制财务报告,即把半年度、季度和月份也作为一种会计期间。

货币计量是指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来度量企业的一切经济业务和财务状况。企业可以采用不同的计量单位,如实物单位、劳动单位、货币单位等,来度量各种业务,但在会计核算中,只有货币计量单位是共同的,也只有采用货币计量单位,才能全面反映企业的经济业务和财务状况。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定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编制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2)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它是进行会计核算工作应遵循的规范,也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要求,体现了商品经济条件下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律。包括:

① 客观性原则。指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项目完整、手续完备、资料可靠。

② 相关性原则。指会计信息应当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

③ 可比性原则。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互可比的会计信息。可比性原则保证不同会计主体之间会计指标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以便于比较、分析、汇总,从而为国家进行宏观调控和管理,为投资者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提供必要的依据。

④ 一致性原则。指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如果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情况、变更的原因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会计报告中加以说明。在会计核算中坚持一致性原则,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的使用价值,并可以制约和防止企业通过会计方法的变更弄虚作假。

⑤ 及时性原则。指处理会计事项必须在经济业务发生后及时进行,讲求时效,以便于会计信息的及时利用。及时性包括两个方面:一是会计事项的账务处理应当在当期内进行,不得拖延;二是财务报告应当在会计期间结束后按规定的日期报送有关部门。

⑥ 明晰性原则。指会计记录和财务报告应当清晰明了,简明易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便于财务报告使用者理解财务报告和利用会计信息,同时也有利于审计人员进行查账验证。

⑦ 权责发生制原则。亦称应计制或应收应付制,是以收入和费用的归属期为基础确定企业本期收入和费用的一种方法。凡是在一个会计期内实际发生而应当属于该会计期间的收入和费用,不论其款项是否收到或付出,都应作为该期的收入和费用;反之,凡不是该会计期间实际发生而不应属于该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收到或付出,都不作为该期的收入和费用。把会计记录建立在权责发生制的基础上,才能正确地反映企业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⑧ 配比原则。指企业的收入与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应当相互配比。企业在持续不断的经营

活动中会不断地获得营业收入,同时,为获得收入也会不断发生成本和费用。企业在一定期间取得的收入与在该会计期间为取得这些收入而发生的相关成本和费用的差额,就是该会计期间所取得的净收益。为了正确计算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就需要将该会计期间取得的各项收入与为取得该收入而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相配合,相比较,否则就会造成该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虚假不实。

⑨ 谨慎原则。亦称稳健原则,指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对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作出合理的预计。当某一会计事项有多种不同方法可供选择时,尽可能选用一种不导致企业虚增赢利的做法,目的是使企业的会计核算建立在比较稳妥可靠的基础上,以提高企业应付风险的能力。如对企业资产的估价,宁可低估,不能高估;对企业负债的估价,宁可高估,不可低估等。

⑩ 实际成本原则。亦称历史成本原则,指企业的各项资产应当按其取得和购建时的实际成本计价;企业的各项负债应当按发生时所确定的金额计价。除国家另有规定者外,不得调整其账面价值。会计记录中最有效的计价基础是历史成本,因为它反映了企业经营资金的实际耗费,代表取得各项资产的实际成本和形成各项负债的实际价值。它所提供的数据是客观的、可靠的和可验证的,反映企业真实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⑪ 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划分原则。指根据收入与成本费用相配比的要求,会计核算必须合理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收益性支出是为了取得当期收益而发生的支出,这笔支出要在支出当期全部作为费用。资本性支出是为了取得长期资产而发生的支出,其支出的效益涉及多个会计期,这笔支出不能于支出当期全部作为费用,只能在以后的各收益期陆续转入费用。如果把资本性支出误作为收益性支出,则会低估资产的价值和当期的收益,而使以后各期收益增加;反之,如果把收益性支出误作为资本性支出,则会高估资产的价值和当期的收益,而使以后各期收益减少。

⑫ 重要性原则。指会计核算在全面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同时,对于影响经营决策的重要经济业务应当分别核算,分项反映,并在财务报告中作重点说明;对于次要的会计事项,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的情况下,则可适当简化,合并反映。重要性这一概念是相对的,没有明确的界定标准。在一般情况下,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经济业务,都应视为重要经济业务。

⑬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指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处理,而不应仅按其法律形式作为会计处理的依据。在实际工作中,交易或事项的外在法律形式或人为形式并不总能完全反映其实质内容。当两者不一致时,应该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以确保会计信息质量。例如,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资产,虽然在法律上承租企业并不拥有所有权,但是,由于租赁合同中规定的租赁期相当长,接近于该资产的使用寿命,租赁期结束时承租企业有优先购买该资产的选择权等,所以,从其经济实质来看,企业能够控制其创造的未来经济利益,因此会计核算上应将该资产视为承租企业的资产。

(3) 会计要素准则。会计要素是指会计核算的具体内容。企业会计准则将会计要素划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六项。各会计要素的具体内容前已述及。会计要素准则规定了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执行的标准,以此作为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和具体准则的依据。

(4) 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是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书面文件,包括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财务报告准则规定了财务报告的种类、报告项

目、基本格式和编制财务报告的基本要求。

2. 具体准则

它是根据基本准则的要求,就经济业务的会计处理作出的具体规定。按规范对象的不同,大体上可分为三类:一是有关共同业务的具体准则,如收入、存货、投资等;二是有关特别行业基本业务的具体准则;三是有关披露的具体准则。到2003年7月1日,财政部已经发布和修订了16个具体会计准则,各具体准则的施行日期、适用范围如下:

- (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1997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上市公司);
- (2) 现金流量表(修订后于2001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修订后于2003年7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或《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其他企业);
- (4) 建造合同(1999年1月1日起施行,暂适用于上市公司);
- (5) 债务重组(修订后于2001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6) 投资(修订后于2001年1月1日起施行,暂适用于上市公司);
- (7)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修订后于1999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8) 收入(1999年1月1日起施行,暂适用于上市公司);
- (9) 非货币性交易(修订后于2001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10) 或有事项(2000年7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11) 无形资产(2001年1月1日起施行,暂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
- (12) 借款费用(2001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13) 租赁(2001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所有企业);
- (14) 中期财务报告(2002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上市公司);
- (15) 存货(2002年1月1日起施行,暂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
- (16) 固定资产(2002年1月1日起施行,暂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企业会计制度

企业会计制度是为了贯彻执行《会计法》和企业财务报告条例,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工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而制定的。它是联结会计准则和会计事务的纽带,是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的辅助手段。

企业会计制度的内容包括企业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主要会计事项分录举例、其他有关法规四部分。

企业会计制度适用于除不对外筹集资金、经营规模较小的企业,以及金融保险企业以外的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企业。于2001年1月1日起暂在股份有限公司范围内执行。

现将《企业会计制度》中会计科目表列示出来,以供读者查阅。

会计科目名称和编号:

顺序号	编 号	名 称
-----	-----	-----

一、资 产 类

1001

现金

2	1002	银行存款
3	1009	其他货币资金
	100901	外埠存款
	100902	银行本票
	100903	银行汇票
	100904	信用卡
	100905	信用证保证金
	100906	存出投资款
4	1101	短期投资
	110101	股票
	110102	债券
	110103	基金
	110110	其他
5	1102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6	1111	应收票据
7	1121	应收股利
8	1122	应收利息
9	1131	应收账款
10	1133	其他应收款
11	1141	坏账准备
12	1151	预付账款
13	1161	应收补贴款
14	1201	物资采购
15	1211	原材料
16	1221	包装物
17	1231	低值易耗品
18	1232	材料成本差异
19	1241	自制半成品
20	1243	库存商品
21	1244	商品进销差价
22	1251	委托加工物资
23	1261	委托代销商品
24	1271	受托代销商品
25	1281	存货跌价准备
26	1291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27	1301	待摊费用
28	1401	长期股权投资